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以了解本公司及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 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 (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 發表、發行或分派。本公告並無構成或組成要約或游說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 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證券法登記規定者除外。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The logo consists of a blue square with the text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in white, centered within the square. There are thin white horizontal lines above and below the text.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57)

### 價格調減公告

茲提述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本公告為招股章程的補充，應與招股章程一併閱讀。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的涵義。

本公司已下調發售價。因此，最終發售價已設定為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較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低9.68%（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根據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40港元計算，股份發售的相關變動如下：

- 本公司將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減少至約104.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減少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所披露的用途，詳情如下：
  - (i) 約66.0百萬港元（相當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63.5%）將用於擴大我們在香港、阿姆斯特丹、倫敦及芝加哥的業務營運，包括招聘新員工、租賃新及／或額外辦公室及相關一般經營開支；
  - (ii) 約5.4百萬百萬元（相當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5.2%）將用於我們於荷蘭自荷蘭金融市場管理局取得投資公司牌照的計劃；
  - (iii) 約22.3百萬百萬元（相當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21.4%）將用於提升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
  - (iv) 約2.7百萬港元（相當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2.6%）將用於銷售和營銷用途；及
  - (v) 約7.6百萬港元（相當於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約7.3%）將用於投資由本集團管理的基金。
- 股份的市值將減少至560百萬港元。

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一A部第36段，各董事確認，經考慮最終發售價，於招股章程刊發後，情況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且有足夠的營運資金可滿足我們自招股章程日期起至少12個月的需求。

承董事會命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Ralph Paul Johan van Put**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Ralph Paul Johan van Put*先生、*Godefriedus Jelte Heijboer*先生、*Tobias Benjamin Hekster*先生及*Roy van Bakel*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Jeroen M. Tielman*先生、白琬婷女士及魏明德先生。

本公告及上述招股章程文本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內登載，就公告而言，由刊登日期起計七天於「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文本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ruepartnercapital.com](http://www.truepartnercapital.com)登載。